

证券代码：603897
债券代码：113528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债券简称：长城转债

公告编号：2019-077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先华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俞建利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78）。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8 月 20 日